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 A R N O V A

FARNOV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Code Agri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科地農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153)

進一步延遲公佈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茲提述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公告」)及本公司之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的有關延遲刊發二零一九年年度業績及年度報告的公告(「延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告及延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告所披露，由於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影響年度審核，本公司無法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前公佈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本公司年度報告(「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本公司預計審核程序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或之前完成。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由於本集團附屬公司所在地中國南京及湖南實施旅行限制及隔離政策，致使主要人員難以獲得與本公司核數師溝通的必要財務資料。因此，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之審核程序需要額外時間完成。根據最近與本公司核數師之討論，董事會目前預計，倘並無不可預見之情況，有關經本公司核數師同意之經審核二零二零年年度業績與公告中未經審核年度業績相比的重大差異(如有)的進一步公告，將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登，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將不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寄發給股東。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GEM上市規則第18.03條，以將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二零二零年年報的日期延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七日或之前。

本公司將適時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關於年度審核的最新進展及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郭格林
主席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四日

* 僅供識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格林先生、周志華先生及胡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智華先生、王正強先生、杜東尼博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成分，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farnovagp-hk.com>刊載。